

中国共产党嘉鱼县委员会

嘉文〔2025〕4号

签发人：王 永 胡金云

中共嘉鱼县委 嘉鱼县人民政府 关于嘉鱼县2024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和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情况的报告

中共咸宁市委、咸宁市人民政府：

2024年全县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之路。以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整改为抓手，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长江高水平保护，切实维护生态环境安全，为嘉鱼县建设滨江自然生态公园城市提供坚实的生态基础和绿色支撑。

一、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

党的十八大以来，嘉鱼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

工作，将污染防治各项工作任务作为全县重要工作来抓。坚持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作为政治学习的重要内容，2024年度在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会上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环保的重要讲话精神11次。县委书记、县长率先垂范，带领相关部门下沉一线调研督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21次，召开专题会议2次，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先后出台《关于调整嘉鱼县生态环境保护专业委员会成员名单的通知》、《嘉鱼县生态环境保护专业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要点》、《嘉鱼县2024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考核评价方案》等文件，进一步明晰各部门责任和分工。

二、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024年，嘉鱼县空气优良率为88.9%，同比上升1.9%；PM_{2.5}浓度均值29.7μg/m³，同比下降14.4%，重污染天气实现“清零”，超额完成市定目标。2个国控考核断面，水质优良率100%，水质达标率75%；1个省控考核断面，水质优良率100%、达标率100%；5个市控考核断面，水质优良率40%，达标率100%。市控以下的16个湖北省湖泊保护名录湖泊达标率100%，劣Ⅴ类水质断面基本消除。县内5条重点河流均达到Ⅲ类水质。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及“万人千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2024年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政村数7个，截至目前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48.1%。省级黑臭水体整治清单实现“清零”。长江嘉鱼段稳定在Ⅱ类水质，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三、工作情况

（一）大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低碳冶金产业成功申报全省

县域特色产业集群；12家企业获批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7家获批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49家，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318家；顺乐钢铁、稳健医疗获批省级绿色工厂，4家企业获评省级智能工厂。

（二）全力打好蓝天污染防治攻坚战。配强大气巡查专班，开展大气巡查194天，督查涉气重点点位1205次（处），交办问题线索67件。葛洲坝水泥嘉鱼公司顺利通过重污染天气绩效评级B级验收，金盛兰超低排放改造通过现场评估核查。17个大气污染治理项目已投入运行，淘汰更新生物质锅炉6台。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响应期间管控措施。大力开展秸秆禁烧，制作宣传标语260块，印发宣传单2万余份，对16名秸秆禁烧工作不力的党员干部追责问责。每季度开展一次现场路检路查，2024年共抽查柴油货车200余辆。

（三）全力打好碧水污染防治攻坚战。与武汉市江夏区签订跨区县流域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协议。争取中央预算资金6450万元，实施斧头湖生态修复项目（二期）、蜜泉湖水生态修复项目。利用流域奖补资金，完成珍湖湿地生态环境整治、峡港河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全面推进入河湖排污口整治，全县301个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全部完成。43个“两湖一河”入河（湖）排污口，完成整治42个，达到省定目标。

（四）全力打好净土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县24宗用途变更为“一住两公”建设项目地块，完成第一阶段土壤污染调查，其中7宗已成交。督促4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开展相关监督性监测。督促23家年产危险废物10吨以上企业转运处置纳网和联

单管理，完成 33 家企业规范化评估。对 16 家医疗单位和 3 家辐射使用单位开展专项检查。

（五）大力推进中央、省级环保督察问题整改。按照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方案要求，2024 年底前应完成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 5 项问题、11 件信访件的整改销号。2024 年底前，5 项问题均完成县级验收，台账资料已按要求上报，11 个信访件均已完成整改销号；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 43 项问题，根据整改时限 2024 年底前应完成其中 29 项、3 件信访件的整改销号。截至 2024 年底，29 项问题均完成市级验收，台账资料已按要求上报，信访件全部完成整改销号。其他问题的整改，均达到序时进度。

（六）稳步推进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完成农村厕改 882 户。城区完成 25 公里管网建设改造。完成荒山绿化 1054 亩，提前完成省定任务。序时推进农药化肥减量增效，矿山生态修复等工作任务。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下达处罚决定书 16 件，处罚金额 49.63 万元。指导 7 家涉污排放企业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七）全面提升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围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开展各类宣讲活动 10 余场次、悬挂宣传横幅 20 余条、发放环保宣传资料 4000 余份。通过网站、广播、电视等媒体平台发布新闻稿件 286 份。组织召开环境质量状况主题新闻发布会 1 次。精准受理群众信访投诉。2024 年度平台共受理各类环境信访案件 61 起，较上年同期下降 38%。信访事项处理率 100%，回复率 100%，未发生因环境信访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和网络负面

炒作。

四、亮点工作

（一）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环保、应急、公安、消防等多部门围绕生态环境安全，组织开展参与了湖北嘉通物流码头溢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鄂东片区化工灾害灭火救援跨区域实战拉动演练、跨区县流域联防联控联合演练等。农业、公安、市场等部门联合开展长江非法捕捞执法监管行动。交通、发改、环保、城管、海事等部门针对嘉鱼港口码头及靠港船舶开展污染防治联合检查行动。

（二）坚持向上争资，助力治污水平提升。以问题为导向，指导企业申报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985 万元，用于污染治理设施改造提升。争取中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 1465 万元，用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争取资金额度位居全市前列。2024 年生态环境领域申报的 3 个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项目，已有 1 个列入实施库，另外 2 个列入储备库。

（三）钢铁、水泥行业污染防治水平提升。葛洲坝嘉鱼水泥公司实施了回转窑低氮分级燃烧+SNCR 精准脱硝技术，外排污染物大幅削减，在全市率先通过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 B 级创建。金盛兰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并提前投入运行。经初步测算，上述两个项目实施后，每年削减颗粒物 3330 吨、二氧化硫 1530 吨、氮氧化物 3445 吨。

（四）劣 V 类湖泊实现“清零”。全县列入湖北省湖泊保护名录的 16 个县级重点保护湖泊全部达标，劣 V 类断面实现“清零”。县内 5 条重点河流均达到Ⅲ类水质。

五、下一步计划

（一）进一步构建齐抓共管的大环保格局。根据《湖北省推动职能部门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坚持“三管三必须”，强化各级各部门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嘉鱼县 11 个生态环境保护专业委员会工作职责，守住环境质量底线，切实承担辖区本行业内生态环境保护职责。

（二）进一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严控两高企业项目盲目发展。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确保完成“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主要目标。切实维护生态环境安全，严密防控环境风险。建立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各项机制体系。

（三）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力度。严格群众信访投诉办理，加大环境执法力度，严惩违法行为，进一步巩固生态环境保护的法治基础。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补齐生态环境突出短板。谋划一批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治理项目，带动环境质量提升。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

中共嘉鱼县委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15 日印发